

不良行为认定书

琼中质安监（2022）认第4号

嘉兴豪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：

根据国家、省市有关建设法律、法规和工程建设标准、规范，你公司负责施工的热带水果果醋、果酒果类酵素加工项目，存在以下不良行为：对我站下达的《房屋建筑工程质量安全隐患问题告知书》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和回复。上述行为将按照《海南省建筑市场诚信评价管理办法（试行）及第一批信用主体诚信评分标准》的规定予以认定，记入单位信用档案，并在琼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予以公示。如对本认定有异议，请于2022年7月19日（7个工作日）前到琼中县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申诉，逾期不提出申述视为同意。

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

2022年7月8日

签收人： 15595708058

2022年7月8日

送达方式：直接送达 留置送达 公告送达 邮寄送达

注：本通知书一式三份，监督站执两份、当事人执一份。